

2024年度温室气体排放报告
南通泰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主体（盖章）：南通泰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提交日期：2025年10月15日



1 编制依据

根据生态环境部下发了《关于做好 2023-2025 年部分重点行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报告与核查工作的通知》（环办气候〔2023〕332 号）、《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遵照国家印发的三批企业温室气体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试行）中的相关指南，南通泰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核算了 2024 年度温室气体排放量，并填写了相关数据表格。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2 报告主体基本信息

2.1 基本信息一览

表 2-1 报告主体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南通泰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开业（成立）时间	2004-04	
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237605413284	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206237605413284001P	
隶属关系	县(区、市、旗)	登记注册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国民经济行业代码	2631	主行业	化工	
法定代表人	田晓宏	直报工作联系人	康云鹏	
法定代表人联系电话	0513-68925288	联系人手机号码	13646196107	
法定代表人邮箱	ntcac_office@cacch.com	联系人邮箱	yunpeng_kang@cacch.com	
单位注册地址	江苏省南通市如东县洋口化学工业园黄海四路 2 号			
经营地址信息	江苏省南通市如东县洋口化学工业园黄海四路 2 号			
产值	182567.2 万元	工业增加值	25951.5/万元	
建筑面积	88723.97 平方米			
产品详情	化学农药：8429.71 吨			
报告年度能源消费情况	能源品种	能源消费实物量	单位	备注
	蒸汽	264808.11	吉焦	净购入热力
	天然气	15.17	万立方米	燃料燃烧
	柴油	9.12	吨	燃料燃烧



	电力（江苏省）	29211.42	兆瓦时	净购入电力
其他含碳 物料消费 情况	物料名称	物料消费实 物量	单位	备注
	石油焦	261.43	吨	输入物料
	二氧化碳	156.89	吨	输入物料
	4,6-二羟基嘧啶	1070.65	吨	输入物料
	苯并呋喃酮	1154.40	吨	输入物料
	醋酐	3338.26	吨	输入物料
	对氯氯苄	269.91	吨	输入物料
	二乙胺	127.98	吨	输入物料
	二异丙胺	780.01	吨	输入物料
	二正丙胺	1105.71	吨	输入物料
	甲苯	195.17	吨	输入物料
	甲醇钠	1947.10	吨	输入物料
	间氯苯胺	87.31	吨	输入物料
	氯化苄	1229.10	吨	输入物料
	氯甲酸异丙酯	90.80	吨	输入物料
	氯乙烷	83.97	吨	输入物料
	水杨腈	896.07	吨	输入物料
	四氯丙烯	1445.50	吨	输入物料
	原甲酸三甲酯	1489.69	吨	输入物料
	磺胺	146	吨	输入物料
	碳酸二甲酯	96.98	吨	输入物料
	对氟苯甲酰氯	7.48	吨	输入物料
	环丙甲基酰胺	23.24	吨	输入物料
	二氯乙烷	2.12	吨	输入物料
	茵达灭	237.15	吨	输出物料
	禾草丹	413.08	吨	输出物料
	野麦畏	2403.40	吨	输出物料
	苄草丹	2355.28	吨	输出物料
	氯苯胺灵	145.26	吨	输出物料
	嘧菌酯	2659.24	吨	输出物料
	磺草灵	187.05	吨	输出物料
	环丙氟虫胺	29.25	吨	输出物料



3 核算单元划分及排放源识别

报告主体识别了天然气、柴油；蒸汽；电力；原材料消耗；碳酸盐使用等 5 个识别项。具体核算边界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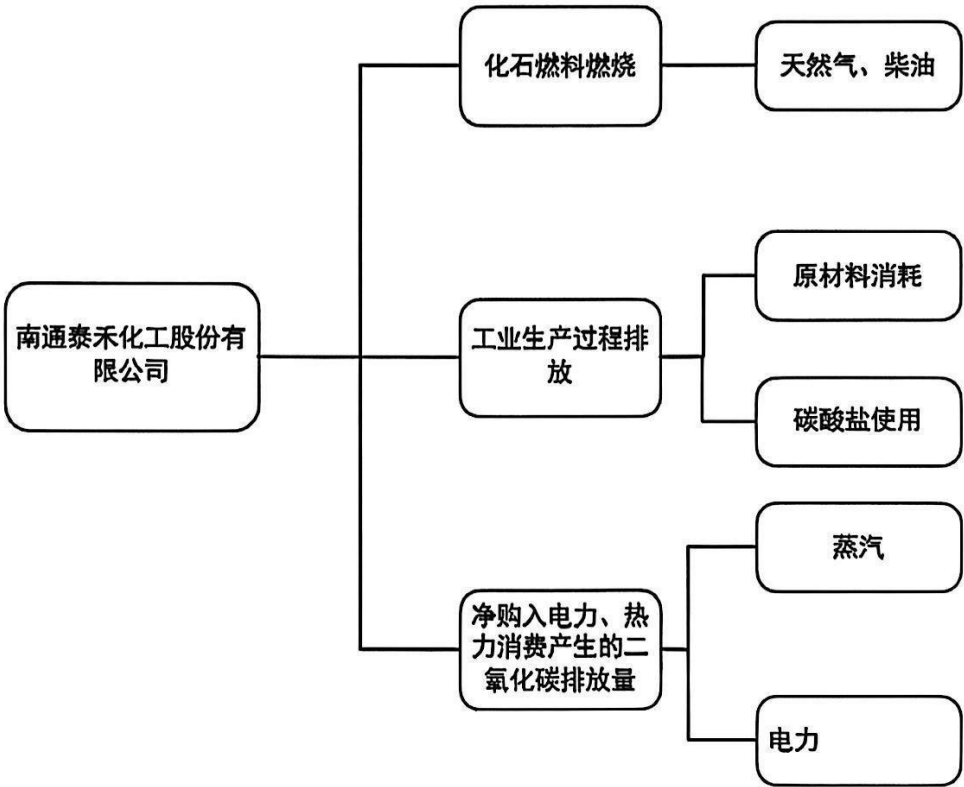


图 3-1 核算边界

4 温室气体排放量

在核算单元划分、碳源流及排放源识别的基础上，报告主体核算并报告了各核算单元的温室气体排放量）以及其下各排放源的排放量，报告主体 2024 年度温室气体排放总量如下。

表 4-1 化工企业固定源化石燃料燃烧排放数据表

报告主体名称：南通泰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2024
序号	燃料品种	活动数据	排放因子			CO2 排放量（吨）
		燃烧量（吨或万立方米）	低位发热量（吉焦/吨或吉焦/万立方米）	单位热值含碳量（吨/吉焦）	碳氧化率（百分比（%））	
1	天然气	15.17	389.31	0.0153	0.99	327.93
2	柴油	9.12	43.33	0.0202	0.98	28.68
合计						356.61

表 4-2 化工企业原材料消耗产生的排放数据表

报告主体名称：南通泰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2024
碳输入				
序号	物料品种	活动数据（吨）	含碳量（吨/吨）	碳输入量（吨）
1	石油焦	261.43	0.9600	250.97
2	二氧化碳	156.89	0.2700	42.36
3	4,6-二羟基嘧啶	1070.65	0.4197	449.35
4	苯并呋喃酮	1154.40	0.7086	818.01
5	醋酐	3338.26	0.4655	1553.96
6	对氯氯苄	269.91	0.5164	139.38
7	二乙胺	127.98	0.6497	83.15
8	二异丙胺	780.01	0.7044	549.44
9	二正丙胺	1105.71	0.7044	778.86
10	甲苯	195.17	0.9025	176.14
11	甲醇钠	1947.10	0.0666	129.68
12	间氯苯胺	87.31	0.5616	49.03
13	氯化苄	1229.10	0.6570	807.52
14	氯甲酸异丙酯	90.80	0.3878	35.21
15	氯乙烷	83.97	0.3701	31.08
16	水杨腈	896.07	0.6699	600.28
17	四氯丙烯	1445.50	0.1881	271.90
18	原甲酸三甲酯	1489.69	0.4478	667.08



19	磺胺	146	0.4097	59.82
20	碳酸二甲酯	96.98	0.3957	38.38
21	对氟苯甲酰氯	7.48	0.5245	3.92
22	环丙甲基酰胺	23.24	0.0890	2.07
23	二氯乙烷	2.12	0.2401	0.51
小计				7538.10
碳输出				
序号	物料品种	活动数据 (吨)	含碳量 (吨/吨)	碳输出量 (吨)
1	茵达灭	237.15	0.5476	129.86
2	禾草丹	413.08	0.5419	223.85
3	野麦畏	2403.40	0.3702	889.74
4	苄草丹	2355.28	0.6549	1542.47
5	氯苯胺灵	145.26	0.5504	79.95
6	啞菌酯	2659.24	0.6414	1705.64
7	磺草灵	187.05	0.3961	74.09
8	环丙氟虫胺	29.25	0.4565	13.35
小计				4658.95
CO2 排放量 (吨)				10556.86

表 4-3 化工企业碳酸盐使用过程排放数据表

报告主体名称：南通泰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2024
序号	碳酸盐原料类型	活动数据	排放因子		CO2 排放量 (吨)
		消费量 (吨)	(吨/吨)	(百分比(%))	
1	碳酸盐-Na2CO3	545.10	0.4149	99.0	223.90
合计					223.90

表 4-4 净购入电力隐含的排放数据表

报告主体名称：南通泰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2024
类型	净购入量			CO2 排放因子(吨/兆瓦时)	CO2 排放量 (吨 CO2)
	净购入量 (兆瓦时)	购入量 (兆瓦时)	外供量 (兆瓦时)		
电力（江苏省）	29211.42	29211.42	0.0	0.5366	15674.85
合计					15674.85

表 4-5 净购入热力隐含的排放数据表

报告主体名称：南通泰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2024
类型	净购入量		CO2 排放因	CO2 排放量



	净购入量 (吉焦)	购入量 (吉焦)	外供量 (吉焦)	子(吨/吉焦)	(吨 CO ₂)
蒸汽	264808.11	264808.11	0.0	0.11	29128.89
合计					29128.89

4.1 汇总表

表 4-5 报告主体 2024 年温室气体排放量汇总

报告主体名称：南通泰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2024
源类别	气 体	排放量小计 (t)	温室气体排 放量(tCO ₂ e)
燃料燃烧排放			356.61
化工企业固定源化石燃料燃烧 排放	CO ₂	356.61	356.61
工业生产过程排放			10780.76
化工企业原材料消耗产生的排 放	CO ₂	10556.86	10556.86
化工企业碳酸盐使用过程排放	CO ₂	223.90	223.90
净购入电力和热力隐含的排放			44803.74
净购入电力隐含的排放	CO ₂	15674.85	15674.85
净购入热力隐含的排放	CO ₂	29128.89	29128.89
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总量		不包括净购入电力和热力	11137.38
		包括净购入电力和热力	55941.12



5 活动水平及排放因子数据来源

结合各排放源已识别的活动水平数据来源和排放因子数据来源，以及企业已备案（如有）的监测计划，企业活动水平及排放因子数据来源一览表见附录。

6 其它希望说明的情况

主管部门要求企业报告的其他情况：

无

上一年第三方核查报告所提出的改进计划：

无

企业希望表达的相关诉求：

无

对指南或核算方法的修改建议：

无

7 真实性声明

本报告真实、可靠。如报告中的信息与实际情况不符，报告主体愿负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企业公章）

2025年10月15日

